



2006/07/18 01:48 PM

Urgent
 Return Receipt

To: taxreform@fstb.gov.hk

cc:

Subject: 有關開徵新稅項的意見

致財政司司長：

本人乃一名香港市民，月入只有萬餘元，得悉政府有意開徵銷售稅，本人特意在諮詢期間致函反應意見。擴闊稅基本是一件好事，不過以開徵銷售稅為擴闊稅基，實在值得相榷。

首先，開徵銷售稅是損害香港購買天堂的美譽。香港商戶可以將貨物價格定在一個比較平宜的水平，全因為沒有銷售稅，商戶可以按市場本身反應去進行減價，從而刺激消費。萬一開徵銷售稅，會帶來一個非常差的局面，就是香港人會減少不必要的支出(消費)，以免繳交多餘的稅項。

再者，開徵銷售稅的另一個問題，會令更多人北上消費，大家都知中港加強經貿的同時，已經吸引了很多香港人北上購物，原因是內地物價比香港平，而且內地沒有銷售稅，使人聯想到之前的新聞報導指出，新加坡人多北上馬來西亞消費。這樣做不單進一步打擊剛復甦的經濟，而且會拖垮香港其他行業如旅遊業。

另外說到旅遊業，香港以價廉物美，沒有太多的稅項作招徠。如今政府要開徵銷售稅，正如我上面所說，商戶缺乏減價能力作競爭，因為稅收是成本的一部份，造成遊客會轉移到香港的鄰近地方，例如澳門，珠海，深圳作消費，香港長久建立的旅遊形象便毀於一旦，東方之珠再沒有其應有的光芒，失去競爭力的香港便失去國際社會的認同及肯定，是開徵銷售稅以後要賠上的，因小失大，我相信政府是不會做蝕本生意的。而且，開徵銷售稅，政府根本是全輸的，一方面要減薪俸稅作甜頭，但因銷售稅而令市民減少購買意慾去避免交稅，旅客消費減少，賺不了外匯令收入少了。

最後，亦是重點，苛稅猛於虎，香港人的收入開始形成兩極化，愈有錢的人，根本不在乎政府的減薪俸稅及開銷售稅，因為他/她們是高消費一族;最可憐是我們這一群人，減薪俸稅又沒有份兒，銷售稅就燒到埋身，水深火熱，只怕貧富懸殊加劇，產生的社會政治動盪加深，令政府有難以平衡。

所以本人希望政府要慎重考慮開徵銷售稅是弊多於利，暫緩開徵銷售稅的建議。

一名普通市民
 何建業